

威海市民政局文件

威民发〔2018〕11号

威海市民政局 关于申报威海市福彩公益金支持社会组织发展和 参与社会服务项目的通知

环翠区、文登区、乳山市民政局，国家级开发区社会事务管理局，市管社会组织：

为做好2018年度市级福彩公益金支持社会组织发展和参与社会服务项目的申报工作，根据《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民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社会组织发展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鲁财购〔2016〕12号）、《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民政厅关于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支持社会组织培育发展的意见》（鲁财购〔2017〕9号）和《威海市委办公室 威海市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快社会组织建设和发展的意见〉的通知》（威办发〔2016〕8号）等规定，现

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金性质和资助范围

专项资金是市财政安排市级福彩公益金专项用于支持社会组织发展和参与社会服务项目的补助资金。2018 年度用于资助组织开展扶贫济困、扶老助残、关爱儿童、救援救灾、社会工作和社区服务等社会服务项目。

二、资助条件

申报项目的社会组织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一）在民政部门注册登记的社会团体或民办非企业单位；
- （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三）组织结构完善、内部制度健全、执行能力良好；
- （四）具有法律法规规定或有关部门要求的相关资质；
- （五）具备承担相关项目的基本人员力量和专业能力；
- （六）近 5 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且年度检查均为合格（成立未满 5 年，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无不良记录的社会组织不受本条件限制）。

相同条件下优先支持获得 3A 以上评估等级，被列入各级民政部门公布的 2017 年度具备承接政府职能转移和购买服务资质名录，获得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有开展与所申报项目同类型服务案例且较好完成上一年度服务项目的社会组织。

三、项目申报、评审和立项

（一）项目申报。申报单位填写《威海市福彩公益金支持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服务项目申报书》（一式 5 份），由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同时提交登记证书副本、银行开户文件、

各级民政部门公布的2017年度具备承接政府职能转移和购买服务资质名录、资质证书、荣誉证书、评估等级证明等相关材料复印件。项目申报单位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并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使用项目资金。市管社会组织直接向市民政局提交项目申报书，各区市登记的社会组织的项目申报书须经所在区市民政部门初审并签署意见后统一报送市民政局。每个社会组织申报项目不超过3个，报送日期截止到2018年1月31日，逾期将不予受理。

(二) 审核及评审。市民政局组织相关人员对提交的项目申报书进行审核。对审核通过的项目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择优确定资助项目。

(三) 立项公告。将通过评审的项目名单及资金额度在威海市民政局网站和市级报纸上进行公示(5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的，由市民政局批准立项，确定项目资金，签订项目协议；有异议的，进行调查核实，反映情况属实的，取消资助资格。

四、资金拨付及管理

项目资金由市财政分3次拨付：项目立项后拨付50%；项目中期评估获得通过后拨付30%；项目终期评估通过后拨付20%。未按照合同约定认真实施的，将追缴已拨付资金。项目资金有剩余的，将予以收回。

项目执行单位要按照“专款专用、单独核算、注重绩效”的原则，及时建立健全内控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加强对项目资金的管理，将项目资金纳入单位财务统一管理，单独核算，便于追踪问效和监督检查。严格按照申报用途使用资金，保证项目资金的安全规范使用，不得以任何形式挤占、截留、挪用项目资金。

对违反使用规定的单位和个人，根据有关法规进行严肃处理，涉嫌违法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五、相关要求

项目执行单位要遵守相关承诺，履行约定义务，按期完成项目。项目一经立项，不得重复接受政府资金资助，不得分包、转包，不得无故调整。项目在执行过程中由于特殊原因需要终止、撤销、调整的，须报经市民政局批准。除不可抗力因素外，项目执行单位应当于2018年6月上旬，向市民政局报送中期评估报告；11月中旬，向市民政局报送终期评估报告；11月下旬，市民政局将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终期评估。评估结果将作为下一年度项目评审、社会组织年度检查、评估、表彰奖励的重要依据。

联系人：宋文威；联系电话：0631-5895609；电子邮箱：
whsgj08@163.com。

附件：威海市福彩公益金支持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服务项目申报书



附件：

威海市福彩公益金支持社会组织 参与社会服务项目申报书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填表日期：

威海市民政局（监制）

填 表 说 明

一、本申报书为项目实施的格式合同，申报单位必须保证其真实性和严肃性。项目一经立项，合同即告成立。

二、项目编号由市民政局负责填写。

三、申报书各项内容按照说明填写，为保证统一规范，请勿对格式进行修改，填写内容请勿超过要求字数。

四、项目申报单位需提交纸质文件（一式5份）。

五、项目名称为“申报单位名称+项目内容概述+项目”。

六、本申报书由威海市民政局负责监制并解释。

七、联系电话：0631-5895609；通讯地址：威海市文化中路85号；电子邮箱：whsgj08@163.com。

申 请 表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时间		邮政编码			
通讯地址							
年 检 结 论				评估等级		公益性捐赠税 前扣除资格	2017年度承接政府职能转 移和购买服务资格
2015年		2016年		()年()A		是(否)	是(否)
曾获何种奖励							
户 名							
开户账号							
开 户 行							
申请金额(万元)				项目时间		2018年2月—11月	
		姓 名		职 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项目负责人							
项目联系人							
资 金 来 源	资金种类				金额(万元)		
	申请资助资金						
	自筹资金						
	区市配套资金						
	合 计						

申报 资金 预算 支出 明细	支出明细（仅列支申请资助资金）	金额（万元）
	项目支出（直接用于受益对象和社会服务活动的预算）	
	(1)	
	(2)	
	(3)	
	(4)	
	(5)	
	(6)	
	合计	
申报单位	<p>我单位保证项目申报材料真实、合法、有效，已制定项目实施计划、方案，确保项目如期完成。将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接受项目监管、审计和评估，并承担相应责任。</p> <p>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_____（单位盖章）</p> <p>_____年 月 日</p>	
初审意见	<p>经审核通过，现予以上报。</p> <p>_____（区市民政局 社会事务管理局盖章）</p> <p>_____年 月 日</p>	
审批意见	<p>经评审通过，现予以立项，立项资金为_____万元。</p> <p>_____（威海市民政局盖章）</p> <p>_____年 月 日</p>	

申 请 书

一、申报单位主体架构

包括申报单位的宗旨、业务范围、历史、组织机构情况、内部制度建设和财务管理情况（300字以内）。

二、项目方案

（一）项目主要内容（200字以内）。

（二）项目可行性、必要性（200字以内）。

（三）项目实施的时间、地点和详细资金安排（300字以内）。

（四）项目的特点，及与其他同类社会服务项目的独创与区别（200字以内）。

三、团队背景

包括运作团队的人员构成、文化程度、专业技能和实践水平等（300字以内）。

四、运作能力

包括申报单位相关领域的专业资质、承担项目的基本人员力量和专业能力、本单位在项目领域方面发挥的作用和已有经验、活动品牌、荣誉声誉（300字以内）。

五、项目复制

申报单位复制、推广项目的模式、措施和成功经验（300字以内）。

六、效果预测

项目拟解决的问题、受益人数与社会效益（300字以内）。

备注：

1. 项目资金应当用于受益对象和社会服务活动，以受益对象和社会服

务活动为基础编列预算，例如，救助病人，应列出病种、病人数量、人均资助金额；社工服务，应列出服务人数，每人金额。预算的金额和标准应符合实际，并接受社会监督。

2. 项目活动确需培训的，要严格按照各级财政部门制定的费用标准执行，应当列出培训天数、人数，保留培训通知、课程设置、教材讲义、会场照片、签到表、发票、消费明细等备查。

3. 所列支出成本是否合理、节约，将作为项目评审的重要指标之一。

